

<<万历野获编>>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万历野获编>>

13位ISBN编号：9787540211684

10位ISBN编号：7540211687

出版时间：1998-10-1

出版时间：北京燕山出版社

作者：沈德符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万历野获编>>

### 前言

《万历野获编》是一部著名的明代笔记，作者为明代学者沈德符。

沈德符（1578-1642）字景倩，又字虎臣，嘉兴（今属浙江）人，万历四十六年（1618）举人。

另著有《清权堂集》。

他的父、祖都以进士出身，在京做官，为监司、词林。

他自幼随长辈生活在北京，京师的社会环境及其仕宦家庭背景，使他有机会接触大量朝野新闻、逸说旧事。

他自幼勤勉好学，“日读书一寸”，对听来的朝章典故尤感兴趣。

父、祖去世后，他回到南方，科举又不顺利，闲暇时便模仿欧阳修的《归田录》，把从前听来的朝章旧事一一记录下来，尽管“所得仅往日百之一耳”，但累积起来，已有三十卷之多。

于是取“谋野则获”的意思，取名《万历野获编》。

时当万历三十四年（1606），作者也只有二十八岁。

此后他又不断从记忆中挖掘旧日的材料，并注意记下新的见闻，随手录写，又成补编十二卷。

书成之日，作者已年逾不惑。

## <<万历野获编>>

### 内容概要

《万历野获编》是研究明代历史、民俗、文学艺术的重要笔记资料，深受古今学者的重视。明末学者钱谦益曾高度评价该书，指出沈德符创为此书，有着超出该书价值之上的意义。他说：由于受明代复古派王世贞、李攀龙的影响，吴越学者迷恋古代典籍，相械不读唐后书。而沈德符独能对近世历史发生兴趣，近搜博览，对两宋以来的“史乘别集，故家旧事”，都能“敷陈其本末，疏通其端绪。”

## <<万历野获编>>

### 作者简介

沈德符（1578—1642），字景倩，一字景伯，又字虎臣，明朝秀水（今嘉兴）人。

生于明神宗万历六年，卒于思宗崇祯十五年，年六十五岁。

万历四十六年（公元一六一八年）举人。

祖及父皆以进士官京师，幼承家教，故德符自幼习闻故事。

中年南返，搜集两宋以来的历史资料，仿《集古录》例，撰《万历野获编》，万历前之朝章典故，里巷琐语，无不备载，并保存了一些有关戏曲、小说的资料，介绍了明代的社会风俗民情，自成一家言，为研究明代史的重要参考书。

又著有《万历前三朝朝章国故里巷琐语》、《靡不备战》、《飞帛语略》一卷、《清权堂集》、《敝帚轩剩语》四卷、《顾曲杂言》一卷及《秦玺始末》一卷，均列《四库总目》。

其中《顾曲杂言》对于杂剧南北曲之考证，颇见详核，为现代研究戏剧者所重视。

沈德符事母甚孝，治学以提携后进为己任。

其弟沈凤，字超宗，富才华，早年病逝。

董其昌曾说，自沈凤死后，我的书法无人可传。

子沈克家亦酷爱读书。

## &lt;&lt;万历野获编&gt;&gt;

## 书籍目录

前言1 建立君出亡2 复辟诛赏之滥3 镇抚司刑具4 法外用刑5 武宗游幸之始6 秘方见幸7 叛臣妻女没官8 刺军9 宫婢肆逆10 释乐工夷妇11 穆宗仁俭12 赐讲官金钱13 人主别号14 禁宰猪15 贡鮓贡茶16 南京贡船17 对食18 门竖偿命19 京师营造20 驸马受制21 尚主见斥22 拣花扫雪23 江陵太夫人24 佞人涕泣25 士人无赖26 武臣自称27 宰相黻货28 权臣籍没怪事29 堂官笞属官30 救荒31 县令处分人命32 王吉死廉33 士大夫癖性34 顾文康、陆少白35 吴中士风36 裁缝问答37 贾实斋宪使38 谑语39 惧内40 杜韦41 关节状元42 开国第一科43 乡试遇水火灾44 举人勒停会试45 太学不文46 加前代忠臣谥号47 女神名号48 七夕49 妖妇人50 妇人行劫51 吕梁洪52 黄河清53 地震54 访求遗书55 先朝藏书56 唐伯虎57 徐文长58 军令59 填词名手60 梁伯龙传奇61 杂剧62 蔡中郎63 《金瓶梅》64 武定侯进公65 时玩66 瓷器67 新安制墨68 端州砚材69 云南雕漆70 旧画款识71 庙市日期72 京师名实相违73 西苑豢畜74 释教盛衰75 京师敕建寺76 二大教主77 海上市舶司78 夷人市瓷器79 大西洋80 利西泰81 红毛夷82 火药

## &lt;&lt;万历野获编&gt;&gt;

## 章节摘录

4 法外用刑列圣以来，恪守太祖定制，无用刑于律所不载者。

惟天顺元年正月，英宗复辟，刑官奏于谦等罪恶情由，越二日得旨云：“于谦、王文、舒良、王诚、张永、王勤本当凌迟处死，从轻决了，去其手足罢。

家下人口充军，妻小免为奴，家财入官。

陈循、江渊、俞士悦、项文曜免死，发口外永远充军。

家小随住。

萧铤、商辂、王伟、古镛、丁澄俱发为民。

”盖廷议于、王等六人谋反凌迟，循等九人知反故纵，皆斩。

故皆下一等。

今史抹却谦等“去手足”不书，意者虑为先帝新政累，故削之耶？

但极刑寸磔则有之，无断绝手足者。

或覆奏时，上又除手足之条，此说近之。

武宗朝，剥流贼皮以饰马蹬，出入必乘踏之。

谏者以太祖有厉禁为言，而上不顾也。

太祖开国时，亦有脏官剥皮囊草之令，遭此刑者，即于所治之地，留贮其皮，以示继至之官。

闻今郡县库中尚有之。

而内官娶妇者亦用此刑。

末年悉除此等严法。

且训戒后圣，其词危切，况臣下乎。

嘉靖间，新城知县吴璠误听一后妻诉子不孝，命支解之。

为都御史金清所劾，且言此子非不孝者。

上怒，杖一百戍边邑。

令寸磔无罪人，竟不偿死。

## <<万历野获编>>

### 编辑推荐

在《万历野获编》导言中，我们已经举出英宗阴狠、世宗荒淫的例子。这些内容在正史虽然变得模糊，却还多少留有一些影子。

至于《叛官妻女没宫》、《南京贡船》、《赐讲官金钱》等例中所揭示的事实，如果没有《野获编》的记载，读者就永远难以想象得到。

<<万历野获编>>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